

钦州市

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钦北经开区管委报〔2025〕1号

签发人：苏美龙

关于请求审定《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签约项目 履约评价实施细则（送审稿）》的请示

钦北区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有效提升签约企业履行投资合同的执行力，推动项目快速建设、建成投用、产生效益。根据《钦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成果复制推广的通知》（钦市工改办字〔2024〕5号）和《中共钦州市钦北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自治区党委第七巡视组巡视钦州市钦北区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钦北办通〔2024〕112号文件要求，我委牵头起草了《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签约项目履约评价实施细则（草案）》，并结合相关单位意见形成了《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签约项目履约评价实施细则（送审稿）》，现随文呈

报，请区人民政府审定。

以上请示，妥否？请批示。

- 附件：1. 《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签约项目履约评价实施细则（送审稿）》
2. 《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签约项目履约评价实施细则（草案）》反馈意见汇总
3. 《钦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创新成果复制推广的通知》（钦市工改办字〔2024〕5号）

钦州市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1月9日

钦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1月9日印